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tar Commerci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68)

變更董事 變更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本公告由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刊發。

董事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6年3月31日起，

- (i) 馬超群先生(「馬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以便投放更多時間專注於彼之其他業務；及
- (ii) 劉軍先生(「劉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以便投放更多時間專注於彼之其他業務。

馬先生及劉先生各自己確認，彼與本公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需提呈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彼等各自之辭任將不會影響本公司及董事會的日常營運。

董事會謹此就馬先生及劉先生於擔任董事之期間對本公司及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董事及變更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2026年3月31日起，歐群萍女士（「歐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歐女士之履歷詳情

歐女士，女，46歲，擁有逾20年的財務管理、資產管理、家族辦公室管理相關工作經驗，並在房地產開發、股權投資、金融業務、物業管理行業的財務、投資及營運領域具備豐富經驗。彼於2011年8月加入本公司控股股東黃楚龍先生之全資附屬公司星河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星河控股」），目前擔任永星國際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深圳市星河金控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以及星河控股財務管理中心副總經理等職務。加入星河控股前，彼於2005年8月至2011年8月任職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深圳分所，最後職位為審計經理。

歐女士分別於2001年及2005年自中央財經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及經濟學碩士學位。其後，於2025年自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5年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證書。

歐女士已就其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聘函，自2026年3月31日起為期三年，受限於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根據委聘函，歐女士不會就其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根據細則，歐女士將擔任非執行董事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於屆時將於有關大會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歐女士已確認，(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i)彼並無且未曾於過去三年內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於本公告日期，歐女士以個人權益持有本公司63,000股股份及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160,000股附有條件歸屬時間表的未歸屬股份。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7日的公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歐女士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及歐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其他權益，亦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之事宜需提呈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歐女士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德林

香港，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德林先生及陳群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德安先生及歐群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凱琳女士、郭增利先生及張靜華博士。